

债券简称：24 昌投 G1

债券代码：241938.SH

债券简称：20 昌投 G1

债券代码：175353.SH

债券简称：20 昌投 G2

债券代码：175567.SH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 重要声明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基础资料。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平安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平安证券作为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昌投G1、20昌投G2、24昌投G1)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就公司董事发生变动事项予以披露。平安证券特此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现就发行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新云,男,中共党员,1974年6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曾任阜康市财政局企业股干部,阜康市委办公室秘书,阜康市经贸委副主任,阜康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昌吉州招商局经济技术协作科副科长,呼图壁县招商局副局长,呼图壁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招商局)局长,呼图壁县二十店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呼图壁县二十里店镇党委副书记,呼图壁县苗木花卉产业园区管委会主任,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勇,男,中共党员,1971年3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曾任昌吉州轻化建材公司乌市分公司经理、昌吉州公有资产投资管理中心资产管理部部长、在昌吉州国有企业监事会管理办公室工作,曾任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现任昌吉州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李文成等七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昌州政任免[2024]104号），免去李新云、刘勇同志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聘任刘冰、赵旭东两名同志为兼职外部董事的通知》（昌州国资任[2024]18号），任命刘冰、赵旭东同志为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

## （三）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刘冰，女，1968年6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就职于新疆志远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事务所、五洲联合会计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仪尔高新农村开发有限公司、中审华庚五洲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新疆金淮有限责任会计事务所、中天运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新疆分所，大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新疆分所。现任中兴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新疆分所合伙人、所长，兼任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赵旭东，男，1974年11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律师执业资格。曾就职于乌鲁木齐市锅炉总厂、新疆天宇律师事务所、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新疆思拓律师事务所，现任国浩律师（乌鲁木齐）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兼任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公告，截至其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变动事宜已经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审批通过，人员变动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完成审批。截至发行人公告出具之日，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董事变动属于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 三、受托管理人声明

平安证券作为“20昌投G1、20昌投G2、24昌投G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平安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0昌投G1、20昌投G2、24昌投G1”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昌吉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